

证券代码：300962

证券简称：中金辐照

公告编号：2026-096

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1.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。

1. 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年9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9月14日

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9月14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

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场B栋19层
(1915室)

3. 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方中华先生。

6.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。

1.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2人，代表股份152,866,96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.903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，代表股份152,229,017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.6621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9人，代表股份637,948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16%。

2.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1人，代表股份9,767,027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6996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人，代表股份9,129,079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58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9人，代表股份637,948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416%。

3. 公司董事、董事候选人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、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.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1.01 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52,593,41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1%；反对268,4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56%；弃权5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3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9,493,47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993%；反对268,4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7485%；弃权5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2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.02 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52,593,41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1%；反对268,4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56%；弃权5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3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9,493,47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993%；反对268,4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7485%；弃权5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0.052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.03 关于修订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52,593,41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1%；反对268,4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56%；弃权5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3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9,493,47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993%；反对268,4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7485%；弃权5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2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1.04 关于修订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52,593,41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1%；反对268,4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56%；弃权5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3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9,493,479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993%；反对268,448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7485%；弃权5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22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2.01	关于选举方中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52,316,191	99.6397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9,216,253	94.3609%	
2.02	关于选举李春海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52,316,183	99.6397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9,216,245	94.3608%	
2.03	关于选举程国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52,266,181	99.6070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9,166,243	93.8489%	
2.04	关于选举陈小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52,316,181	99.6397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9,216,243	94.3608%	
2.05	关于选举刘炜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52,316,181	99.6397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9,216,243	94.3608%	

3.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3.01	关于选举郁红	总表决情况	152,316,187	99.6397%	当选

	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9,216,249	94.3608%	
3.02	关于选举罗景庭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52,316,182	99.6397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9,216,244	94.3608%	
3.03	关于选举汝毅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52,316,182	99.6397%	当选
		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9,216,244	94.3608%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嘉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李琳律师、许允鹏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：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2. 北京嘉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9月14日